

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一、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研究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卫生改革相关政策，提出统筹解决卫生和计划生育问题的目标和任务建议；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卫生和计划生育资源配置方案，组织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管理发布卫生和计划生育有关信息。
2. 负责实施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事业发展规划，对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估，稳定低生育水平。
3. 组织编制城市社区卫生服务、农村卫生服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推进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4. 负责妇幼保健综合管理和监督，推动实施计划生育和生殖健康工作，对生殖健康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和指导；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协同有关部门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和优生优育。

5. 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负责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推动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工作，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

6. 制定全市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负责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7. 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并实施疾病防治规划与策略，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和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制定卫生应急预案和政策措施，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

8. 做好食品安全标准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测和预警工作；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负责职业卫生和医疗机构执业的监督管理；按职责分工负责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和学校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公共场所和饮用水的卫生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9. 组织拟订公立医院改革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公立医院建立科学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和监管机制，指导、监督民营医疗机构健康规范发展。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的全行业监督管理，实施医疗机构和从业人员执业许可制度；组织制定医疗卫生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

10. 制定全市计划生育、医学科研在职教育发展规划；组织重大医药卫生和计划生育科研攻关项目的实施；指导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应用工作。

11. 组织制定并实施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及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

12. 组织实施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总体规划，依法监督管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负责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统计、信息分析工作，研究提出依法规范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的制度。

13. 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的信息化建设。监测计划生育趋势与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建议，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14. 负责编制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经费和基本建设投资的预决算；制定卫生和计划生育财务管理制度，检查指导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经费的管理和使用；负责直属和下属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财务管理监督和内部审计。

15. 组织制定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发展规划，负责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6. 负责上级政府部门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其他重要来宾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7. 负责管理直属和下属单位；负责系统内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公共卫生工作委员会、市无偿献血工作领导小组和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市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承担市精神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对镇乡（街道）的卫生和计划生育的业务指导、检查，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协会、学会等业务工作。

18.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诸暨市卫生监督所、诸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诸暨市中心血库、诸暨市健康教育所、诸暨市人民医院、诸暨市中医院、诸暨市中心医院、诸暨市妇幼保健院、诸暨市第二人民医院、诸暨市第三人民医院、诸暨市第四人民医院、诸暨市第五人民医院、诸暨市第六人民医院、诸暨市草塔镇中心卫生院、诸暨市应店街镇中心卫生院、诸暨市次坞镇中心卫生院、诸暨市江藻镇中心卫生院、诸暨市璜山镇中心卫生院、诸暨市浬浦镇中心卫生院、诸暨市陶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诸暨市街亭镇卫生院、诸暨市陈宅镇卫生院、诸暨市岭北镇卫生院、诸暨市东白湖镇卫生院、诸暨市阮市镇卫

生院、诸暨市山下湖镇卫生院、诸暨市直埠镇卫生院、诸暨市赵家镇卫生院、诸暨市东和乡卫生院、诸暨市马剑镇卫生院、诸暨市五泄镇卫生院、诸暨市王家井镇卫生院、诸暨市安华镇卫生院、诸暨市同山镇卫生院等35家单位决算。

二、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350,338.80 万元，支出总计 350,338.80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35528.19 万元，增长 11.29%，支出总计增加 45316.87 万元，增长 14.86%。

（二）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46,782.79 万元，占总收入 98.98%，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2,978.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2,978.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12.27%；事业单位专户资金 39.21 万元，占总收入 0.01%；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285,751.53 万元，占 81.5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8,013.95 万元，占

5.1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46,884.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607.68 万元，占 45.15%；项目支出 190,277.05 万元，占 54.8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4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5,840.3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3.9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4.8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38,153.67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8,454.01 万元，项目支出 190,277.0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206.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他各类支出 303,677.88 万元。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3,890.35 万元，支出总计 43,890.3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5652.56 万元，增长 14.78%，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5652.56 万元，增长 14.78%。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3,206.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2.46%。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增加 6357.57 万元，增长 17.25%。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418.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0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0%，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及重大公共卫生项目省补经费增加 2788.39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1.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组织部两新党建补助民营医院2016年基层组织建设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4万元，2017年决算为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33.24万元，2017年决算为41.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支付2016年度机关事业单位死亡离退休人员年终慰问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336.8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决算填报科目设置调整将原来统计核算入社会保障缴费科目下的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单独填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134.6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决算填报科目设置调整将原来统计核算入社会保障缴费科目下的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单独填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6.0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军转退伍军人工资津贴补贴等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800.27万元，2017年决算为98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社会保障缴费等增加。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79.56万元，2017年决算为79.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56.81万元，2017年决算为30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文明城市创建追加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273.25万元，2017年决算为3673.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第四人民医院基建项目中央补助1400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275万元，2017年决算为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865万元，2017年决算为8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17500万元，2017年决算为17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1279.44万元，2017年决算为523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9.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014年10月至2016年3月期间的养老保险金及职业年金补缴补助3953.8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1771.43万元，2017年决算为212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2017年疾控中心人员经费及社保缴费等相关费用增加。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933.86万元，2017年决算为1163.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2017年市监督所人员经费及社保缴费等相关费用增加。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476万元，2017年决算为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2017年财政追加原计生指导站人员经费24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369.25万元，2017年决算为54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市中心血库追加人员经费等相关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92万元，2017年决算为30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2.07%，决算数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慢病防治经费、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精神病防治、疟疾寄生虫防治等省补经费213.5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6260.8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决算报表填报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补助经费由原来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调整到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60万元，2017年决算为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省补中医药部门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25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5.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增加2016ZY-2016年计划生育优生“两免”项目补助资金（2016）5.1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服务（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65万元，2017年决算为186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871.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优生促进工程及计划生育手术减免费等省补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85.19万元，2017年决算为8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9.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追加行政事业人员医保经费0.83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77.87万元，2017年决算为7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1.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追加行政事业人员医保经费0.91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126.84万元，2017年决算为28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24.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省补经费追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7年决算为83.9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2017年文明城市创建追加美容美发、淋浴等四小行业监督管理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341.98万元，2017年决算为369.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8.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调整追加住房公积金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14.30万元，2017年决算为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64.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购房补贴享受人员减少。

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372.7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032.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340.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2017年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

（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1.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23%。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来公车改革，公务车运行费减少。二来系统内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26.90 万元，下降 59.9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7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0 万元，2016 年、2017 年系统中均无因公出国人员经费发生。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17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 6.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02.88%。主要用于接待上级调研、检查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开展，接待上级单位考核、兄弟县市单位来诸暨指导联系工

作等支出增加。2017 年接待人次为 612 人次，较上年增加 380 人次；接待批次为 39 个，较上年增加 8 个。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1.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72.2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59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及系统内下属单位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7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

（八）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1. 2017 年度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单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支出项目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6260.82 万元，实际支出 6260.82 万元。

2. 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诸暨市 2017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后，对促进促进城乡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逐步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服务应急处置能力，对于提高城

乡居民健康素养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绩效评价为良好，具体达到的绩效目标如下：

1、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 90.75%，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56.88%。

2、27个镇(街)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均在 90% 以上。

3、新生儿访视率 98.95%，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5.34%。

4、早孕建册率 96.95%，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6.79%，产后访视率 98.69%。

5、65岁以上老人健康管理率 71.04%，健康体检表完整率 82.81%。

6、高血压患者管理率 52.95%，糖尿病患者管理率 53.57%，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9.45%，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6.78%。

7、65岁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51.14%，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7.70%。

8、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1.36%。

9、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卫生监督协管服务的比率 100%。

10、报告发现的结核病(包括耐多药患者)管理率 100%。

11、传染病疫情报告率和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均为100%。

12、推进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和健康素养促进行动二个新项目。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所属卫生监督所等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7.0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7.02 万元，增长 15.89%，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行政（参公）在职人员的公务交通补贴在机关运行经费中列支。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304.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155.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116.6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32.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10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

他用车 8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8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39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于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卫生与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指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级医院的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指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2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2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2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2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2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指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